

# 规划条件通知书

(城镇建筑工程类)

甘肃省自然资源厅制

(二〇二五年版)

## 说明事项：

- 一、本通知书所列规划条件是签订建设用地使用出让合同的前置条件，是《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的法定附件，是编制和审批设计方案的依据。
- 二、严格依据详细规划核定规划条件，并结合相关专项规划的专项要求。
- 三、持本通知书委托具有符合承担本工程设计资质的设计单位进行方案设计，且相关设计人员应具有符合承担本工程设计的执业资格。通知书所要求的相关指标在方案设计阶段和方案审定过程中不得突破。
- 四、本通知书所要求的格式内容在制发时可以添加，必要时可以附页，但不得空缺，无此项内容时可填写“无”或填写“/”。
- 五、遇有重要考古发现、规划调整或其他重大事项的，自然资源主管部门可依法对规划条件进行调整或撤回。
- 六、本通知书与附图配套使用，二者缺一不可。
- 七、本通知书由自然资源主管部门制发，一式 2 份，制发部门存档 1 份，建设单位存档 1 份。
- 八、本通知书未尽事宜，应符合国家有关政策、法规的要求。

# 规划条件通知书

(城镇建筑工程类)

肃自然资规条〔2026〕02号

甘肃东唐新能源有限公司:

根据《用地预审与规划选址综合论证报告》规划控制指标及用地规划图则(批准文号:肃政自然资源建字〔2026〕2号)要求,现对2026-(肃)-3号用地提出以下规划条件:

## 一、用地情况

- 建设地点: 肃南县大河乡喇嘛湾村
- 规划建设用地面积: 14300.1平方米(合21.45亩)。
- 代征城市道路用地面积: 0平方米(合0亩);  
代征城市绿地面积: 0平方米(合0亩)。
- 拆建比: /

## 二、用地性质

- 用地性质: 供电用地
- 用地兼容/混合用地类型和比例: /

## 三、用地控制要求

### (一) 开发强度

- 容积率:  $\leq 0.5$  (不含地下部分的建筑面积)
- 建筑密度/系数:  $\leq 20\%$
- 建筑高度:  $\leq 12$ 米

4. 绿地率:   /  

## (二) 建筑退线和日照要求

1. 建筑退让道路红线: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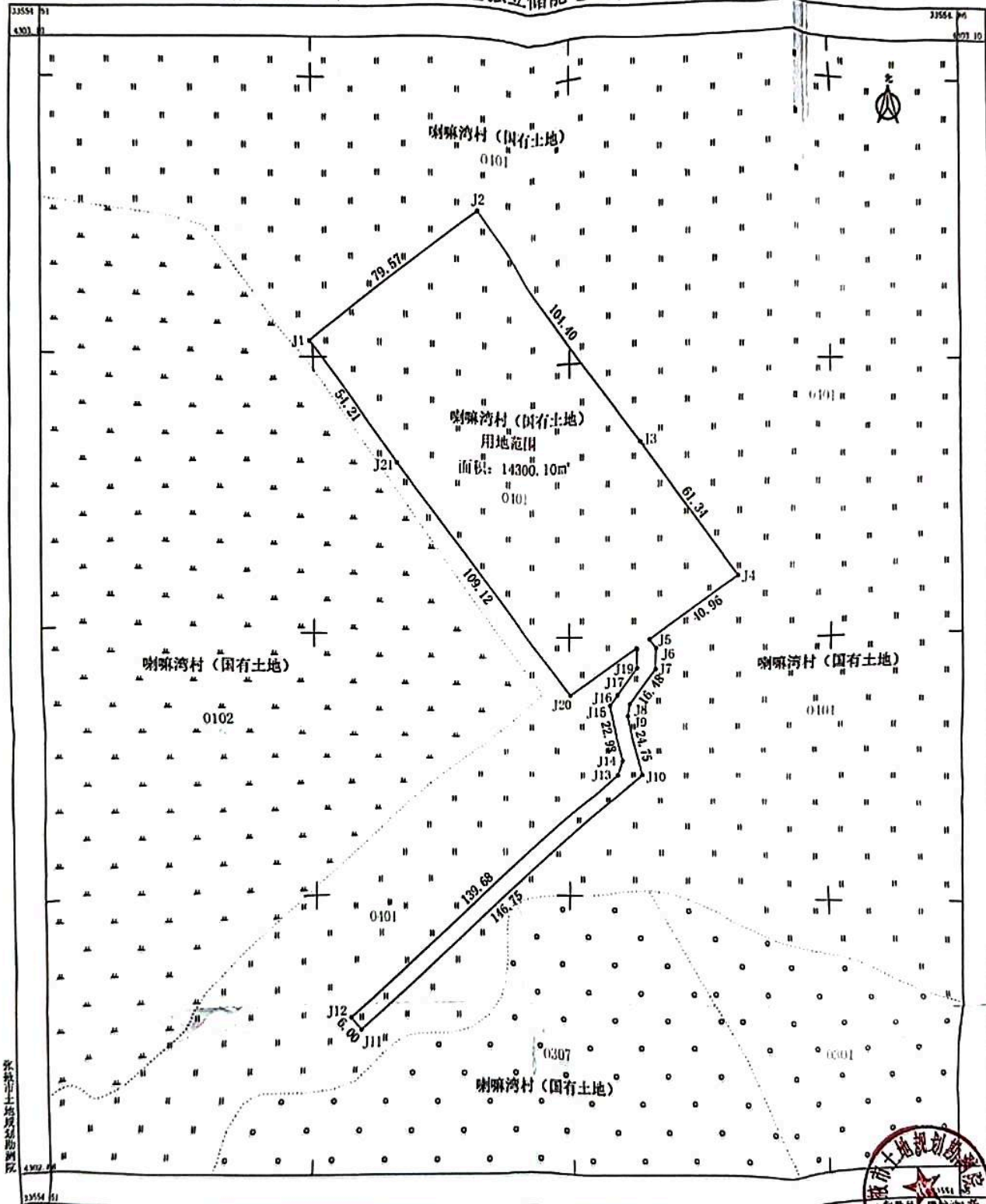
2. 建筑退让用地红线:   ≥3m  

3. 日照要求:   1.654  

## 四、配套设施要求

类型	名称	规划设计要求
交通设计 要求	机动车停车位及充电桩配比	/
	机动车出入口位置	确保电站内部运行高效安全, 满足排水要求。出入口位置需满足道路管理要求, 有良好的通视要求。
	非机动车停车位及充电桩配比	/
公共设施 配建要求	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	/
	文化活动站	/
	室外综合健身场地	/
	社区商业网点	/
	社区服务站	/
	社区卫生服务站	/
	托儿所	/
	社区终端配送站	/
	其他	配备必要的生产管理设施和生活服务设施。
市政设施 配置要求	移动通信基站	/
	市政管线外接位置	/
	其他	供水水源采用运输车辆送至电站内生活水池补水, 在站内设置污水处理设施, 生活污水经处理后运至场外统一处理。雨水通过地面坡度自然排

# 肃南县50MW/200MWh构网型独立储能电站项目用地勘测定界图



张掖市土地勘测院



2025年9月数字化测图  
2000国家大地坐标系  
2017年版图式

1:1000



类型	名称	规划设计要求
		放到站区最低侧，采用渗排和场地排水相结合的方式。站内电源采用一主一备的供电方式，主供电源来自35kV母线。
公共安全配置要求	紧急避难场所	储能电站及升压站须足防洪要求220kV-500kV变电站的地面标高，宜高于100年一遇洪水水位；储能电站与周边须满足空间邻避要求。电池舱之间、电池舱与建筑物之间须满足防火、防爆安全要求。配套安全应急设施。

## 五、规划设计及其他要求

类型	名称	规划设计要求
城市设计与景观	建筑风格与色彩	符合风貌规划要求，建筑风格与自然环境相协调，采用简洁实用且具地域特色的设计，兼顾功能性、耐久性与美观性，在色彩上选用与周边环境融合的色系。
	景观设计	在满足安全规范的前提下，适量种植耐候性强、低维护的乔灌木和地被植物。有效降噪、滞尘、美化环境。
	夜景设计	确保电站道路、出入口、重要设施、安全监控区域有充足且均匀照明，满足安全运行和巡检需求。主入口标识、综合楼建筑入口可进行适度、内敛的照明，体现标识性和企业形象。
	城市界面	弱化公用设施印象，融入自然环境，提升视觉品质，减少对周边环境的负面冲击。主要道路沿线界面应整洁、有序、美观。
其他要求	历史文化保护	在建设施工过程中，若发现文物，应当保护现场，立即报告当地文物行政部门。

## 六、附图

(详见附页)

肃南裕固族自治县自然资源局（公章）

2026年1月16日

